

观察近十年来发生的虚拟货币传销案，其中的虚拟货币名称不断变换，名目花样百出，传销套路则始终未变。

澎湃新闻([www.thepaper.cn](http://www.thepaper.cn))搜索裁判文书网，统计分析141起虚拟货币传销案，其中包含暗黑币、百川币、善心币等至少65种所谓的虚拟货币，均为传销组织的幌子，骗取数千万投资者至少100亿余元人民币。

实际上，这上百起案件的传销套路如出一辙。

“上层会员赚的钱都是新的会员报单进来的钱，更直接地说是通过不断地吸收新会员的钱来维持运作，如果没有新人员的加入，肯定会崩盘。”一个虚拟货币传销组织头目如是供述。

“哪怕贩毒也不会来钱这么快。”另一个传销头目说。

近十年虚拟币名称不断变换，但套路未变

要求参与人员以缴纳费用获得加入资格，“静态收益”为辅，“动态收益”为主的返利模式，是“传销币”的固定套路。

“静态收益”无需拉人头，但收益低且周期长；“动态收益”直接以发展人员的数量作为计酬、返利依据，即拉人头发展下线，收益高且周期快，并鼓励参与者发展人头获得不同比例的直推奖、代数奖、对碰奖、培育奖为名的额外奖励。

澎湃新闻搜索到的裁判文书中，最早的一起虚拟货币传销案案发于2009年，此后的近10年中，除了不断改变的虚拟货币名称，传销套路如出一辙。

以案发最早的虚拟货币传销案为例。案号为（2013）鄂随州中刑终字第00085号的判决书显示，2009年钟某成在“广亚”传销组织中当会员时，学会了该组织“以销售网络电话卡发展下线”的传销模式，遂与他人合伙建立HGC香港瑞华公司，搭建通讯网站销售电话卡，并在交易网站中设定了一种虚拟货币，是传销组织内部流通的唯一虚拟货币。

瑞华公司实行“会员”制度，购买网络电话卡套餐需先进行网上注册登记成为会员，新会员必须先用老会员的用户名和密码登陆公司网站后才能注册登记。会员注册后拥有现金账户及电子币账户，现金账户里的钱可以转化成电子币，会员只能用电子币购买网络电话卡套餐。又设立A至E共5种套餐，售价300元 - 9000元不等。会员购买不同套餐，对应不同级别的返利比例。

如“静态收益”为：套餐费用总额以电子币的形式每天自动返4‰、250天全部返还，返还本金满250天以上方可申请提现。

为诱使他人参与，传销头目设立了详细的以“动态收益”为主的奖励制度。如老会员直接推荐新会员入伙，因推荐关系而成为上下线关系，获得套餐总额的1% - 5%的“直推奖”；每个会员的下线会员分为A区和B区，（A区即上线会员直接推荐的会员，B区即下线会员直接推荐的下线会员），在不同区域业绩分别达到相应标准后，还可获得最多9000元的“推广奖”；每个会员直接推荐的会员称为“第一代”，每个会员直接推荐的会员又推荐的会员被称为“第二代”，老会员可以获得下几代会员收益的2.5%-5%，被称为“领导奖”……

自2011年3月起，传销头目钟某成所获得的资金迅猛增加，犯罪数额达3600多万，被其大肆用于个人购车、购房、入股投资房地产、消费挥霍。

谎称实力雄厚有实体项目，组织旅游考察

为了博取广大投资者信任，制作欺骗性文字、视频等配套宣传资料、举办慈善或沙龙活动、组织会员旅游或考察所谓公司实体经济，成为虚拟货币传销为达到欺骗敛财目的的必要手段。

四川省邻水县法院于2018年3月判决的“善心汇”（善心币）传销案中，为了维护“善心汇”系统的正常运行，欺骗引诱更多的人加入成为善心汇会员，传销头目张某等人自2012年以来，相继在深圳、云南、海南注册成立了超过6家公司，同时企图通过投资建立经济实体来包装掩饰善心汇的传销本质，延迟资金崩盘的时间。同时，张某积极在全国各地组织慈善捐款和扶贫活动，举办公益巡演，建立义工办，组织善心汇会员到海南参观旅游、接受培训，定期在微信群和善心汇网站讲解宣传善心汇组织。

实际上，会员之间的资金流动系统内没有资本增值的渠道，只有依靠后续会员进入才能支撑前期会员的盈利。随着会员数量增加、交易次数越来越多，资金缺口也就越来越大，而且张某的公司企业盈利微薄，根本不足以填补资金空缺。截至今年3月，张某称善心汇会员的资金缺口为100余亿元，而其所有公司企业及其收益加上其动产、不动产仅价值20亿元左右，善心汇组织的资金链已经断裂。

与此同时，有的传销组织还建立购物平台，号称用其发布的虚拟货币可在平台上消费，实际也是欺骗的手段之一。

早在2016年，四川江安县法院判决的一起案件中，一名为“bosmall”的网络投资项目，不法分子依托一网络商城，鼓励会员发展下线买入平台虚拟货币，达到敛财

目的。

该案传销头目供述称，公司建立网络商城，实际一直没有具体的商品在上面进行交易，实际上这个网站就是先加入的人赚后加入的会员的钱。“这个网站提供这么高额的回报，其实要说什么合法生意可以这么赚钱，根本是不可能有的，哪怕贩毒也不会来钱有这么快。现在看来这个网络投资，根本就是一个骗局，最终不可能人人都赚钱，最终有人会（亏）死掉。”

团队化运作，有人负责技术有人负责吹嘘

犯罪的专业化成为目前虚拟货币传销的另一大特征。

通常，在一类虚拟货币传销组织里会实行“团队化分工”，设立财务部、技术部、客服部、宣传部等部门，有专人负责网站架构的搭建、还有人负责网站运营、有人负责市场宣传及拓展、有人负责授课讲解等。

如2017年9月8日湖南省津市市法院判决的世界云联“云币”传销组织，11人因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获罪，其中2人为大学本科学历。

在该组织中，头目王某争成立陕西华尔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尔道公司”）后，招聘多名员工，成立了财务部、技术部、客服部、宣传部、审核部等部门，各部门分工合作，在王某争的安排下维护公司正常运转。

其中，头目王某争策划成立世界云联网络传销平台及传销模式、虚构宣传内容并招聘骨干成员；头目万某负责整个传销组织的财务工作，管理会员费并给会员返现，根据王某争的安排出面注册新公司，积极协助组建传销活动管理层；头目于某负责技术部的管理，修改网站信贷系统使其具备充值返币功能并形成层级，对网络后台进行维护及对会员错误信息进行修改等；该组织还另有头目对世界云联网站的正常运转进行维护、备份后台数据库，或负责全国各地的会员授课等。

2017年5月7日，湖南常德警方宣布，常德市和津市市两级公安机关联合作战，成功破获该涉案资金超亿元的特大传销团伙案。

警方介绍称，王某争是一个极其善于包装的掌控人，为了让加盟者对公司深信不疑，他将在深圳和西安繁华地段租赁的办公用房装修的极其奢华，走进公司，仿佛置身于迷宫中，每年的租金近百万元。同时，王某还注册了7家空壳公司，既有注册公司，又有网上平台，让人感到王某是一个资金雄厚、理念先进、技术先进的“大众创业”引领者。

多数加盟者被这种假象所迷惑，觉得他们真是事业有成、飞黄腾达，认为只要跟着“王总”干不仅自己生活品质短时间内能大幅提高，而且还能为子孙积累可观的财富，以至于全国20多个省市400多万人怀抱着发财梦，纷纷投资加盟了“世界云联”。

“世界云联”还有专门的宣传团队，自封讲师，到全国20多城市到处游说讲课，宣称只要加入“世界云联”，将引领你走向人生巅峰，以达到他们榨取钱财的目的。

传销头目把“世界云联”大数据平台描绘得十分神气，鼓吹只要入驻“世界云联”，将得到八大福利，而据警方查明，“八大福利”纯属子虚乌有，只是传销组织用来忽悠会员的一个幌子。